

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公司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近日，公司发现因公司工作人员工作失误，在填制半年度报告时，有数据信息错误，现予以更正。更正的内容具体为：

1、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——九、对 2017 年 1-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

更正前：

2017 年 1-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

2017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	0.00%	至	30.00%
2017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（万元）	0	至	10,223
2016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	7,864.2		
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	业绩增长，并购扩张		

更正后：

2017 年 1-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

2017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	0.00%	至	30.00%
2017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（万元）	7865	至	10,223
2016 年 1-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	7,864.2		

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	业绩增长，并购扩张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更正后的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在指定媒体上予以更新。

除以上情况外，无其他内容更正。本次对半年报内容的更正不会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业绩造成影响。对此给投资者及报告使用人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将加强对定期报告内容的审核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10日